

九、投标业绩承诺函

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：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合法真实有效，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投标人：安徽高斯科学仪器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日 期：2026 年 09 月 01 日

序号	项目名称	供货范围	备注
1	狄量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采购合同	飞秒激光器	验收合格
2	苏州华萃仪器有限公司采购采购合同	飞秒激光系统	验收合格
3	大连创锐光谱仪器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合同	飞秒激光器	验收合格

备注：

- 1.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；
- 2.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，如招标文件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》有约定的，将按约定随评审结果公告。